

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花特人字第1110600093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1學年度第1次代理教師甄選第3次招考成績。

依據：本校111學年度第1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111學年度第1次代理教師甄選第3次招考成績如下：

(一) 准考證號碼11101301：試教87.25、口試87.50總分87.38
最低錄取分數86.63。

(二) 准考證號碼11101302：試教85.75、口試87.50總分86.63
最低錄取分數86.63。

(三) 准考證號碼11101301：試教86.25、口試88.00總分87.13
最低錄取分數86.63。

(四) 准考證號碼11101301：試教88.75、口試90.25總分89.50
最低錄取分數86.63。

二、成績複查：請於111年8月18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11時30分止，持身份證、准考證及複查成績申請表（請於本校網站下載）親赴本校人事室申請，以1次為限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校長 馬心正